

江门市江海区人民政府外海街道办事处

听证延期公告

本机关原定于 2026 年 6 月 23 日 15:00 在江门市江海区外海街道江海四路综合行政执法大楼四楼会议室，就江门市江海区外海广记酒楼未经批准许可擅自在江门市江海区外海街道旧麻园路以南、新规划麻园路以北、现金星路以西地块上建设一层建筑物案依法公开举行听证会。现因外海街道开展基孔肯雅热疫情防控工作任务，决定对本次听证会予以延期，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延期依据

根据《广东省行政处罚听证程序实施办法》第三十五条、第三十八条的规定，本次听证延期间隔时长，不计入 30 日听证办理期限。

二、延期后听证安排

1. 原定听证时间：2026 年 6 月 23 日（星期二）15:00；
2. 变更后听证时间：2026 年 7 月 2 日（星期四）15:00；
3. 听证地点：江门市江海区外海街道江海四路综合行政执法大楼四楼会议室。

三、其他事项

1. 本次听证其余权利义务、举证质证规则、听证参会要求维持不变；
2. 当事人可委托 1-2 名代理人参与听证，代理人需携带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明原件参会；

3. 无正当理由逾期拒不参加听证,视为当事人自愿放弃听证权利。

四、联系方式

联系人: 陈绍球 联系电话: 0750-3795778

单位地址: 江门市江海区外海街道江海四路综合行政执法大楼

江门市江海区人民政府外海街道办事处

2026年6月22日

